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关于

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中旬至5月下旬，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进行了巡察。9月5日，市委巡察组向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巡察问题整改领导小组

组 长：薛 健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副组长：周学东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副书记、副主任

成 员：黄建安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中心办公室主任

 袁李东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校舍安全管理科科长

 施柏森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技术装备科科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教育服务中心办公室，具体负责整改日常工作和组织协调、督查督办等。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黄建安同志兼任，副主任由施威同志兼任。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关于中心党支部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力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党支部对重大事项把关不够，中心负责人与中心下属科室的角色定位不清，权责不明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明确作为一个党支部的定位，制定并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及各科室的职责。

（2）关于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充分发挥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统揽全局作用，准确把握工作大局，关注三个业务科室均衡发展，制订《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发文制度》，组织负责党建工作的工作人员，对公文格式进行重点学习。形成的材料，严格按照现行公文要求印制。

（3）关于未结合实际下放权力，增加基层工作负担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简政放权，优化审批环节，减轻基层负担，提高工作效率，配合市教育体育局修订启教发〔2018〕10号文件。

**2、关于“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执行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三重一大”议事权责边界不清，以行政会替代中心党支部会议研究决策“三重一大”事项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突出党支部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政治责任，规范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议事制度，明确支部会议与行政会议议事权责边界，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三重一大”议事范围及流程》。

（2）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多数属于“三重一大”的事项未上报党支部会议研究，违反了《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相关规定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执行《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三重一大”议事范围及流程》。对凡属“三重一大”事项，除遇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外，必须由支委会以会议形式集体研究决定，不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集体决策。

（3）关于“三重一大”事项记录不全面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强化“三重一大”集体议事纪律，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切实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有效防止领导决策失误、行为失范。讨论“三重一大”事项要人人有发言、事事有记录、决策有依据、件件有监督。

**3、关于组织生活会开展不严不实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程序不完善，会议质量不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组织生活会流程及要求》。 二是组织生活会以增强党性修养为重点，围绕学习、思想、作风、自律等方面的问题汇报思想状况，杜绝将组织生活会开成一团和气。通过组织生活会增强班子以及个人认识问题、整改问题的自觉性。三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规范及流程，要广泛征求意见、查找问题、谈心谈话、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制定整改措施，确保达到“红红脸，出出汗”的目标。

（2）关于会议记录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做好会议记录，确保流程符合规定，格式规范有序，记录字迹端正，内容详实准确。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1、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不扎实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学习教育计划及实施方案不切合单位实际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制定中心学习制度，提高学习计划的科学性、严密性、可操作性。

（2）关于问题查摆及整改措施相互摘抄，学习开展不严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肃学习纪律，广泛征求意见，认真查摆问题，支部从严把关，力戒形式主义。

（3）关于未按实施方案开展相关活动，学习主动性不够强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制定学习方案，扎实开展学习教育活动。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1、关于中心党支部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不健全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党支部名称调整、换届选举不及时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按照党章规定，认真举行换届选举。2019年9月上旬上报中心支部换届选举方案，2019年9月中旬已完成换届选举。

（2）关于增补支委未履行相关手续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履行手续制度，切实遵守党建要求。根据巡察反馈意见，经中心支委集体研究，本次中心支部改选，选举产生5名支委，健全组织机构，规范组织生活。

（3）关于换届选举部分程序缺失，会议记录简单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完善换届选举程序，认真做好会议记录。新的支委选举产生后，立即举行第一次支委会，选举支部书记。

**2、关于“三会一课”会议记录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修订“三会一课”制度，确保记录规范。

**3、关于党员教育管理宽松软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未按要求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切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认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及时公布民主评议结果。目前已开展民主评议党员1次，并选出五星级党员。

（2）关于党员积分评定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加强教育管理，认真制定党员百分考核细则，切实落实党员百分考核要求，严格控制五星级党员占比。

（3）关于借调人员党组织关系转移不及时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加强借调人员组织管理，及时将借调人员组织关系接转到位，确保组织生活正常进行。

 **4、关于党费缴纳不规范、不及时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党费缴纳的基数计算不合理，工资调整后党费收缴基数未作调整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现以当年1月份党员实发工资作为基数，计算当年党员按月应缴纳党费，然后对照党员全年已交党费和应交党费计算差额进行补交。2018年1月至2019年9月党费差额部分已补交完成，2019年10月起按月缴纳党费。

（2）关于部分党员党费交纳主动性不高，未按中组部要求按月交纳党费，存在退休党员一年缴一次党费现象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党费收缴管理，所有党员(包括退休党员)都按中组部要求，按月缴纳党费。

5、关于干部轮岗制度落实不到位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建立轮岗机制，及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定期组织轮岗交流。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关于《八项规定》实施办法可操作性不强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重新制定切合中心实际的、具体的可操作性和约束力强的《八项规定》实施方法。

**2、关于工作不够严谨细致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与供货商结算时，只核算总额一致，部分品种之间存在付款数量与收获数量或多或少的情况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6年杂物类货款按最终核对的实际供货数量结算，验收单下发之前没有细仔核对导致结算数量与验收单不一致。今后的工作中做到加强业务学习，认真细致核对无误后再进行验收签字，确保账物相符。

（2）关于付款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时，未注明相关情况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6、2017年寄宿生用品按实际发放的数量结算货款，未发放的货物没有退作欠款处理，在工作中我们已发现这种结算很麻烦，因此从2018年8月起，我们要求供货商将预征订多余的货物及时退回，凭采购学校实际发放的数量结算货款。做到当年供货和结算两清。在今后的工作中做到考虑问题周全，工作细心并长期坚持。

（3）关于工作不仔细，存在多付款或改变供应商缺少情况说明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7年惠萍初中杂物类多结算145只热水瓶计1812.5元的货款已整改，由供货商退还学校并发放给学生。2016年校服供货商：江苏卓与茜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合同期为两年，因该公司第一年供货亏本，无法履约第二年合同故自愿中止合同。招标人对该供货商作出了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处罚，因此2017年的校服重新招标，无锡圣凯悦服饰有限公司中标。今后的工作中做到细心加有致，任何数据都要汇总、复核、校对确认无误方可结算。加强对征订寄宿生用品学校加强监管。

**3、关于对学校（镇教管办）后勤业务缺少指导和监督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对学校零星工程项目规范操作缺乏指导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督促国本小学、南阳中学落实整改方案。以后，加强基建项目制度建设，经常下基层指导、督办，确保零星工程规范化、合理化、制度化。

（2）关于对学校固定资产规范管理缺乏指导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将组织学校认真学习相关制度，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加强对学校固定资产检查和指导。

（3）关于对学校食堂管理缺乏指导和监管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将用培训来提高、用制度规范食堂管理、用检查来督促加强对学校食堂的管理。

（4）关于部分学校代收学生的代办费未入账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对有七所学校寄宿生用品代收款不入账的问题作如下整改，从2019年起寄宿生用品货款结算由学校单独结算，要求所收货款先进学校财务账后再根据结报程序进行转账支付。今后要求各学校严格按财经纪律要求执行收费。

**4、关于科室工作总结多年雷同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针对这个问题，以后加强业务学习，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好每一个专题、每个学期、每个学年度工作总结。

**5、关于教育中心工作效率低下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根据《关于加快启东市教育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启东市第二期学前教育五年行动计划》，2018年9月，我市出台了《启东市幼儿园园舍改造实施方案》（启政办发〔2018〕95号），明确了幼儿园园舍改造工程的实施主体、资金分担、组织保障、工作要求等问题，利用三年时间（2018-2020年）对全市58所幼儿园（其中公办幼儿园39所，民办幼儿园19所；新建幼儿园37所，加固幼儿园21所）进行改造，在全省率先全区域实施幼儿园园舍改造工程，到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园舍改造任务。按照改造方案，2019年实施改造44所幼儿园。为了加快园舍改造进程，2019年7月决定将原计划在2020年启动实施改造的14所幼儿园全部调整为今年启动实施，提前谋划，及时跟进，确保整个园舍改造计划按时优质完成。同时，根据全市幼儿园布点实际情况，补建百杏幼儿园和大江幼儿园。目前，百杏幼儿园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正在编制预算；大江幼儿园已完成预算编制，准备上平台招标。为持续保持园舍改造的强劲势头，由点到面、全面启动，形成区镇争先、部门保障、强势推进、攻坚克难的良好局面。市幼儿园园舍安全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一是建立一园一案制度。对全市涉及改造的58所幼儿园根据各园情况，制定加固或新建的具体实施方案，锁定完成期限，正排序时，倒排工期，2019年的工期按周排，2020年的工期按月排，确定每园每周园舍改造的具体工作进度。这样既便于各区镇、各幼儿园扎实推进园舍改造工作，也便于市园舍改造工作领导组和各个职能组开展指导、督查、服务等工作。二是建立容缺审批机制。为了确保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在幼儿园园舍建设过程中，针对尚未完成土地征用手续（土地指标落实、具备报省条件、正在办理土地征用手续）的项目，采用容缺审批机制，直至容缺到项目竣工。三是制定园舍改造会办、交办、督办制度。根据我市园舍改造的实际情况，为加快园舍改造进程，提高园舍改造质量，进一步明确主体责任，强化制度管理，幼儿园园舍改造工作督查小组根据改造规划和年度计划，每周对涉及改造的各直属、区镇幼儿园及各民办幼儿园进行全覆盖、拉网式督查，重点督查各项目建设进度，查究脱幅原因，落实推进措施。从今年7月份开始每双周发出督查通报，提出整改意见。目前已经发出六期督查通报。四是建立工作例会制度。根据我市园舍改造的实际情况，为加强协作，整体联动，及时破解园舍改造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快园舍改造进程，建立我市园舍改造双周工作例会制度。与会对象包括幼儿园园舍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有关区镇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有关部门分管领导和科室负责人。例会及时通报督查情况、商议破解措施、跟踪交办事项。五是对民办幼儿园改造实施奖补制度。为全面落实《关于加快启东市教育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启东市幼儿园园舍改造实施方案》，引导各区镇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健康发展，鼓励民办幼儿园举办者实施园舍改造，根据我市实际情况，制定《启东市民办幼儿园园舍改造奖补办法》，对进行园舍改造的民办幼儿园予以奖补。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关于廉政约谈开展不够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按照规定，监督委员会主任定期协助配合中心党支部对全体中层干部进行廉政约谈，及时掌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廉政情况，开展廉政教育。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1、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根据中心实际，认真制定有针对性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认真开展“5.10”思廉日活动，坚决杜绝总结与前几年一致的情况出现。

**2、关于“两个责任”纪实手册记录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开展活动，及时记录“两个责任”纪实手册，活动记录内容确保具体、真实，所有开展的活动都有相关的佐证材料。

**3、关于招投标管理部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严格审核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组织学习招投标相关制度，对相关评委进行批评教育。对于所有参与项目开标的评委专家进行相应的制度提醒和纪律要求，要求评委专家评审工作更加严谨，使招投标流程更加规范，杜绝上述情况再次的发生。

（2）关于同一时期、同一类型的项目进行分散采购，规避平台招投标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配合市教育体育局修改《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招投标活动实施规范的通知》（启教发〔2018〕10号文件），进一步规范现场询价采购过程，同时明确同一时期、同一类项目不得进行拆分采购，根据项目特点，采取符合相关规定的方式采购，严禁规避平台招投标。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招投标活动实施规范的新文件，同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

**4、关于对工程建设项目监管不力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学校部分基建项目在工程量调整时，由于分管同志在工作中不规范、不仔细、不严谨、缺少责任意识所致。因此，对抽查的7个审计项目来看，都存在不同程度工程量偏差问题。后期，已对抽查的7个审计项目进行整改，对存在偏差的工程量审计部门已进行全部核减。下阶段，我们要继续加大基建业务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增强业务能力，规范操作流程，避免在以后的工作中再出现类似的情况。同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汇龙中学教学楼（南区）抗震加固工程现场签证单1-4中，均无监理单位签字。现根据相关要求，落实监理单位进行补签手续。其它项目涉及工程量签证偏差问题，审计部门已对存在偏差的工程量进行审计核减。下阶段，我们将举一反三，认真总结反思。在以后工作中，我们要不断提高工作标准，强化工作纪律，增强责任意识和廉政意识，确保每一个工程项目高效、廉洁。

**5、关于保证金收取、退还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履约保证金收取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对涉及的项目已进行认真总结，并在以后的实际工作中，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一定严格按照标准要求来收取。关于未按规定收取履约保证金问题，我们已对11个存在未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项目进行补交整改，补交的履约保证金的时间根据项目的工期而定。

（2）关于超标准收取质保金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因超标准收取质保金的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并按施工合同要求已退还。因此，不涉及需退还质保金问题。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规定执行。

（3）关于退还保证金执行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由于前期项目我们参照市代建中心的做法，对涉及防水工程的项目需5年后退还质保金，没有按规范标准执行。对未按照规定执行的17个项目，落实整改到位。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规定执行。

**6、关于合同签订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订立合同条款中审计核减率执行标准不统一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由于工程实施年限不同，且工程项目由不同的代理单位来制定工程合同条款，因此，部分项目存在审计核减率执行标准不统一情况。关于在巡察中共有9个项目合同中没有列出关于审计核减率超5%给予扣减工程款的约定问题，因这些项目为学校运动场对社会开放改造工程，属维修改造工程，不是新建或加固工程，工程造价相对较小，且在施工招标时没有明确约定，因此，我们针对这些项目按原招标文件执行。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统一的审计核减率标准来执行。

（2）关于新建紫薇幼儿园勘察设计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缺少发包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现已进行了补签手续。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中标通知书签发要求来执行，严把签字审核关。

（3）关于签订合同、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具体时间不明确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①无合同签订时间。涉及的紫薇幼儿园勘察设计项目、东元小学教学楼抗震加固工程、东元初中D、G、H楼抗震加固工程等合同上无签订日期，现已进行补签手续，落实整改到位。

（4）关于合同订立不具体，采购项目只有总金额无单价和数量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7年7月采购的絮棉合同补上单价和数量，在今后的合同订立过程中必须严格按订立合同相关规定签订好每一个项目的合同。

**（七）加强巡察整改情况和监督检查方面**

**1、关于未按要求扎实开展“八大专项整治”“六大专项整治”等整治行动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2017年3月15日，中共启东市教育局委员会下发启教委[2017]18号文件“关于印发《市教育局党委开展“八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实施方案，但中心支部未按照实施方案的部署，进行学习动员、自查自纠、督查推动和总结提高的步骤一一实施，也未在支委会会议上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切合本单位实际的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中心支部根据“八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积极开展自查自纠活动，不断总结提高。

（2）关于2018年中共启东市教育局委员会下发启教委〔2018〕7号文件“关于印发《市教育局党委开展“六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涉及中心整治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财政纪律和财务管理规定执行不严、二是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不规范专项整治。文件中明确要求开展动员部署，及时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工作机制，制定实施方案，但中心未能提供出活动研究布置实施方案、动员教育、对问题进行查摆与自查自纠等相关材料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将认真学习“八大专项整治”、“六大专项整治”等通知精神，中心党支部根据中心的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制定《2019年教育服务中心“六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中心党支部按照实施方案，开展学习动员、自查自纠、督查推动、总结提高等步骤，扎实开展“六大专项整治行动”。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强化责任担当，紧抓整改工作。**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项目，紧盯不放，做到边整边改、立行立改。继续抓好专项整治，以专项整治为载体促进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二）着力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执行中央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三）强化督促检查，严明党的纪律。**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强化责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坚决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把抓好党组织建设摆上重要位置，不断增强党组织的整体功能；严格遵守“六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全面加强对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加强督促检查，坚持不懈推进“四风”问题整治，真正做到以优良党风促政风，全面推进我市教育事业再上新台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 0513-80928502。

。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

 2019年12月